

發展局就SKDC(M)文件第83/17號的回應

政府總部
發展局
規劃地政科



Planning and Lands Branch
Development Bureau
Government Secretariat

香港添馬添美道二號
政府總部西翼十七樓

17/F, West Wing, Central Government Offices,
2 Tim Mei Avenue, Tamar, Hong Kong

Tel: 3509 8843
Fax: 2868 4530

將軍澳坑口培成路 38 號
西貢將軍澳政府綜合大樓（高座）4 樓
西貢區議會秘書處
（經辦人：廖仲謙先生）

廖先生：

將軍澳第 137 區發展

謝謝你於今年 2 月 22 日致電郵予發展局，轉達范國威議員有關將軍澳第 137 區發展的查詢。經徵詢土木工程拓展署及規劃署後，我獲授權回覆如下：

作為政府物色合適用地供香港長遠發展的持續工作之一，土木工程拓展署和規劃署已於去年年底委聘顧問就重新規劃將軍澳第 137 區進行規劃及工程可行性研究。我們會積極研究該區作住宅、商業及其他發展的可行性，並一併考慮相關規劃因素如交通運輸配套（例如連接道路和鐵路網絡的建議，及交通影響評估），政府、機構或社區設施和康樂設施的供應、其他基建配套和潛在環境影響等。一如以往，我們會適時就研究的具體建議諮詢區議會和相關持份者。

發展局局長

（張浩智



代行)

2017 年 2 月 28 日

副本送：

土木工程拓展署

規劃署